

# 编写说明

为使广大考生和家长及时、准确了解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相关政策,确保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我院特组织编写了《江苏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百问》。

本书全面介绍了我省自学考试的报名、考试、考籍管理、论文答辩、申请毕业等各个环节的政策与规定,对报考过程中出现的常见问题。进行了集中梳理,并作出详细解答。

本书内容翔实准确,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指导性,是广大考生准确报考的重要参考,也是人们了解自学考试、关注自学考试的重要资料。同时,对从事自考工作的相关人员也具有较强的指导作用。

《自考百问》由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有关人员编写,主要撰稿人有:袁靖宇、吴仁林、袁桂华、李拥军、杨晨曦、沈根龙、贾同红、刘勇、唐静、郑苗苗、卜海波、胡晓燕、杨洁、曹磊、曾炎焰、王娟、王青、黄晓、吕超、吉丽、余汇。由于本书内容较多,时间仓促,如有疏漏、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江苏省教育考试院  
2019年10月



# 目 录

一、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简介.....	1
二、面向社会开考专业常见问题解答.....	3
(一) 报名.....	3
(二) 报考.....	4
(三) 成绩查询.....	7
(四) 实践考核.....	8
(五) 转考.....	9
(六) 免考.....	12
(七) 本科报考资格审核.....	15
(八) 学位申请.....	17
(九) 教材与大纲.....	18
(十) 社会助学与辅导.....	19
(十一) 毕业.....	19
(十二) 报考支付.....	22
(十三) 成绩证明办理.....	23
三、主考学校自办助学专业(助学专业)常见问题解.....	24
(一) 基本情况.....	24
(二) 办学形式与学制.....	25
(三) 专业开设与考试计划.....	25
(四) 报名与资格审核.....	25
(五) 学籍和免考.....	26
(六) 考试组织.....	26
(七) 教学管理与学生管理.....	27

(八) 毕业.....	27
(九) 收费.....	28
<b>四、“专接本”专业常见问题解答.....</b>	<b>29</b>
(一) 基本情况.....	29
(二) 培养目标、专业开设与课程设置.....	29
(三) 学制与修业年限.....	30
(四) 优惠政策.....	30
(五) 报名与报考.....	31
(六) 学生管理与教学管理.....	31
(七) 考试组织.....	32
(八) 毕业与就业.....	32
<b>五、自学考试自办助学专业本科第二学历教育</b>	
<b>(“助学二学历”)常见问题解答.....</b>	<b>34</b>
(一) 基本情况.....	34
(二) 专业开设与课程设置.....	35
(三) 办学形式、学制与教学管理.....	36
(四) 招生与报名.....	36
(五) 学生管理与教学管理.....	37
(六) 考试组织.....	37
(七) 免考政策.....	38
(八) 毕业办理.....	38
(九) 收费政策.....	38

# 自学考试常见问题

## 一、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简介

### 1.什么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20世纪80年代初创立的一种对自学者进行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中国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一项创举,是中国古代考试传统与现代教育理念相结合的产物,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规定的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 2.目前江苏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有哪些办考形式和人才培养模式？

近年来,随着改革的深入和社会对人才需求的变化,自学考试的办考形式和人才培养模式也从一元向多元化方向发展,从原先仅面向社会开考专业一种形式,发展到如今的面向社会开考专业、主考学校自办助学专业、“专接本”、“助学二学历”并重发展的多元化办考形式和人才培养模式。

### 3.考生如何参加自学考试？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就是考生在选择报考相应的专业以后,按专业考试计划参加该专业规定的课程考试,所有课程均合格并通过该专业的实践考核(毕业论文答辩),本科考生还须通过本科段报考资格审核,即可获得自学考试专科或本科毕业证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有关主考学校规定的,可向相关主考学校(须有学位授予权)申请授予学士学位。据统计,我省从1983年正式开考自学考试以来,累计已有2418万人次参加自学考试,超过104.4万人取得了本科毕业证书,为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

养了大批专门人才。

#### 4. 自学考试的文凭是否国家承认？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专科、本科等学历层次与普通高等学校的学历层次水平的要求相一致。自学考试文凭国家承认学历、教育部电子注册。

#### 5. 自学考试文凭在国外的认可程度如何？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目前美国、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众多国家的高等学校都承认我国的自学考试文凭。这些国家相关院校承认我国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学历证书，允许持有学历证书或单科合格证书的自考生进入这些学校学习，或攻读学位或免修、减修部分课程。到目前为止承认我国自考文凭的国家和地区已达 50 多个。

#### 6. 什么是“主考学校”？主考学校的职能是什么？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主考学校是由省考委遴选的专业师资力量较强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主考学校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中接受省考委的领导，参与计划制订、教材编写、命题和评卷等，负责有关实践性学习环节的考核，在毕业证书上副署校印，并办理省考委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目前，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主考学校有：南京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京理工大学、河海大学、南京师范大学、苏州大学、南京财经大学、扬州大学等 40 余所高等院校。

## 二、面向社会开考专业常见问题解答

### (一) 报名

#### 7. 自学考试的报名时间?

我省全年共举行四次考试，时间分别为 1 月、4 月、7 月、10 月，报名时间分别为每次考试前一个月左右，具体时间请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www.jseea.cn](http://www.jseea.cn)）”公布的时间为准。

#### 8. 新生报名的流程是什么?

每次报名前，考生可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查询详细的新生报名流程，具体网址为：“[www.jseea.cn](http://www.jseea.cn)”。

新生报名基本流程如下：（1）新生注册，填写基本信息并选择报考专业，生成准考证号；（2）上传身份证照、证件照和手持身份证照三张照片进行身份验证；（3）身份验证通过后，选择课程进行报考并支付报考费用；（4）完成支付后，重新登录系统检查是否报考成功。

#### 9. 怎样登录自学考试网上报名系统?

第一种方式：直接在地址栏输入：“[sdata.jseea.cn](http://sdata.jseea.cn)”，输入准考证号码、身份证号、验证码后，点击“登录系统”按钮，进入考生本人系统界面。

第二种方式：手机下载“江苏招考”APP，进入“自考频道”，输入身份证号、准考证号，进行自考身份关联，绑定手机号后，点击进入“我的自考”进入考生本人系统界面。

## **(二) 报考**

### **10. 第一次参加自学考试的考生，在选择专业和报考课程的时候应该注意些什么？**

考生在选择专业时，可根据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开考专业，结合自己的工作实际、择业需要及自己的特长和兴趣爱好，本着学以致用原则选择专业学习。专业选定后，应认真阅读专业考试计划，依据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合理规划安排自己的考试课程，并购买教材和课程考试大纲进行自学。有条件者可参加社会上各种形式的助学班，学完规定的课程，参加考试。

考生在选择报考课程时应注意：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所有课程在一年内都会开考一遍（新开考专业除外），即以年为单位，每个专业的课程基本都是上下半年平均分配的。考生在安排自己的学习时，应先考虑选择一些较容易的、基础性的课程，如公共政治课和一些基本的专业基础课，而避开一些较难的课程。考生在报考时还应注意，每次考试报考的课程不宜过多，根据个人自身的情况，选择 2 到 3 门比较适宜，这样可以保证各门课程的学习、复习比较充分。

### **11. 如何了解自学考试有哪些开考专业以及报考的专业有哪些课程？**

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 ([www.jseea.cn](http://www.jseea.cn)) 主页面, 进入自学考试页面, 点击专业考试计划查询栏目内查询即可。或手机下载“江苏招考”APP, 进入“自考频道”, 点击查询, 进入最新专业考试计划查询即可。

### **12. 考生参加考试应携带哪些证件？**

考生须携带本人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准考证, 简称“两证”, 参加考试。

### **13. 自学考试在籍考生在报考课程的时候应该注意什么？**

根据全国考委的要求及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要求的变化, 专业

考试计划也会随之而调整，省教育考试院会将变化及时在门户网站上发布。考生可以经常登录查看有关信息或者到当地自考办询问，尤其是在每次报名时务要仔细查看专业考试计划及课程使用教材版本是否调整，确保正确报考课程及购买到计划规定的教材，切不可有惯性思维。

#### **14. 忘记准考证号码怎么办？**

进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自学考试”栏目，点击页面左侧“找回准考证”按钮，或进入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sdata.jseea.cn](http://sdata.jseea.cn)），点击登录，进入登录界面后，点击页面左方“找回准考证”。输入身份证号和姓名可以找回考生准考证号。请确保输入的姓名与证件号码正确。

#### **15. 如何了解自学考试开考计划调整后已考过的课程可以替代新计划中的什么课程？**

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www.jseea.cn](http://www.jseea.cn)）主页面，进入“自学考试”页面，点击自学考试专业考试计划简编（2015版），选择想要查询的专业。计划简编表格左侧为旧版专业计划考试，右侧为新版专业计划考试。如表格下方无特殊课程替代关系的说明，一般采用横向替代的原则，即表格左侧中已通过的原课程可以替代同一行右侧的新课程。由于课程替代较为复杂，考生如有疑问，可咨询当地考办或省教育考试院自学考试处计划教材科。

#### **16. 参加自学考试的费用有多少？**

自考文凭得到国家承认，自考生所花费用仅相当于成人高等学校、普通高等学校同层次学生所花费用的八至十分之一，甚至更低。以自考汉语言文学专业专科为例，通常情况下考生修完该专业13门课程（43元/门）及其他费用（如：教材费等）共计约1500元左右。

#### **17. 考生是否可以直接报考本科段专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本科段专业都是在专科起点基础上设置的，

凡取得国家承认学历的专科及以上毕业生可以直接报考。专科及以上学历的在校生也可以报考，但自考本科毕业前必须先取得国家承认的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证书,并通过本科段报考资格审核。

### **18.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否可以专科段、本科段同时兼报?**

考生可以同时报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专科段和本科段，但在取得本科毕业证书之前必须先获得国家承认学历的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证书,并通过本科段报考资格审核。

### **19. 什么是增考? 何时报名? 报名对象是哪些人? 新生能否报增考?**

增考是江苏省教育考试院依据国家考办相关规定,根据我省实际情况,为省考考生特别设置的考试。目前江苏一年设两次增考:1 月增考的课程在前一年 10 月开考课程中选取, 报名时间在前一年的 12 月上旬(具体时间请以官网公布的时间为准),7 月增考的课程在当年 4 月开考课程中选取, 报名时间为当年的 5 月下旬(具体时间请以官网公布的时间为准)。增考报名:不限对象,取得准考证号的考生都能报考。增考报名费为 100 元/门。

### **20. 考生可否同时报考两个或多个自考专业?**

考生可以同时报考两个或多个专业。但同时考生也应注意量力而行,科学合理地安排好学习时间和每次应考的课程门数,以免顾此失彼。

### **21. 参加自学考试能否改报专业?**

可以,在报名期间重新注册新专业的准考证即可。

### **22. 考生何时可以打印准考证? 怎样打印准考证?**

通常情况考前一个星期可以打印准考证。考生进入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或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自考栏目”,点击“打

印考试准考证”按钮，即可自助打印考试准考证。

### **23. 自学考试是否有年限限制？已合格成绩会作废吗？**

我省没有自考成绩有效期的规定。已合格成绩不会作废。

### **24. 自考个人报名信息修改需要哪些手续？**

自己可以在登录网报系统中直接更改的是：联系电话、通讯地址、邮政编码，其它个人信息需要联系当地考办，并且带相关证明材料方可办理。

### **25. 考生网上报名课程报错了怎么修改？**

(1) 如果报考尚未支付，考生可登录个人网报系统，选择考试时间，点击“重新选择课程”按钮进行更改。

(2) 如果支付成功了，本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课程修改申请书，在当地考办规定时间内，去考办现场修改，在一个报名周期内只允许修改一次。不允许跨专业修改报考课程。

## **(三) 成绩查询**

### **26. 考生如何查询当次报考的考试成绩？**

考生可于考试结束一个月后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查询中心”栏目查询，网址：“[www.jseea.cn](http://www.jseea.cn)”。成绩公布时间以官网公告为准。

### **27. 考生如何查询历次考试成绩？**

考生可登录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sdata.jseea.cn](http://sdata.jseea.cn))，点击“查询”中的“考生成绩查询”按钮即可查询该准考证下所有通过的课程成绩。也可以在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www.jseea.cn](http://www.jseea.cn))的“自学考试栏目”页面左侧点击“考生成绩查询”按钮查询。

## **28. 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疑问,如何办理成绩复核手续?**

考生如对当次考试成绩有疑问,可在成绩公布后一个月到考试所在地考办登记,由江苏省教育考试院集中进行复核,并由设区市考办通知考生。

## **(四) 实践考核**

### **29. 实践环节考核如何组织实施?**

实践环节考核是在省考委的领导下,由主考学校负责考核的具体实施工作。

### **30. 考生何时可以参加课程实践考核?**

考生需在所有涉及实践的课程理论考试全部合格后参加该专业的课程实践环节考核。

### **31. 怎样查询实践、论文报名时间及安排?**

考生可登录“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sdata.jseea.cn)”,点击“查询”中的“实践考核与论文答辩计划查询”按钮,选择主考学校及专业,即可查询该专业实践、论文考核安排,点击附件可以查询详细内容。如果查询不到任何内容,表示该主考学校在当年下半年或次年上半年不安排实践、论文的考核,具体情况可以直接跟主考学校电话联系。其中 00052 管理系统中的计算机应用课程及南京艺术学院的实践论文报考情况可查看该页面特殊课程说明文档。

### **32. 实践环节考核如何报名?**

考生可登录“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sdata.jseea.cn)”进行报考申请,高校审核通过后,按各校要求在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缴纳考核费用完成报名。

### 33. 考生参加实践环节考核时应携带哪些证件？

考生须持本人的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考核。证件不全或不符者不得参加考核。

## (五) 转考

### 34. 考生如何办理省内转考手续？

省内不需办理转考手续，只需注册当地准考证报名。

### 35. 外省转入的考生如何办理转入手续？

#### (1) 考籍转入办理程序

①考生在转出省办理转考申请后，转出地省级考办按照原考试的课程及合格成绩、遵循规定标准，生成转出电子档案上传至教育部“转考平台”。江苏省教育考试院从“转考平台”接收转入电子档案。

②转入电子档案经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审核无误后，公布在“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考生本人登录并查询到转入信息后，须在规定时间内到转入地的设区市考办进行现场确认。

③转入手续办理完成后，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将转入办理结果上传“转考平台”，转出地省级考办据此对转出考生电子档案的在籍状态进行变更。转考完成。

#### (2) 考籍转入办理要求

①考生违反“考籍转入办理程序”和“考籍转入办理要求”的，电子档案退回转出地省级考办。

②转入电子档案信息以转出地省级考办通过“转考平台”交换的电子档案为准。

③考生应在江苏省取得一门或者一门以上课程合格成绩，并取得考籍后，方可办理转入手续。

④转考考生应当按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专业考试计划参加考试。转考考生原考试合格课程与现考试课程存在替换关系的，按

照江苏省有关文件执行。

⑤转考考生应当在江苏省取得专科不少于 5 门、本科不少于 4 门的合格成绩，并在江苏省该专业主考学校通过所有的实践考核，方可在江苏省申办毕业手续。

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及转入地准考证号，到转入地的设区市考办，对转入电子档案信息及办理结果进行现场确认，并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转考（转入）登记表》上签字。

### 36. 由我省转往外省的考生应如何办理转出手续？

#### （1）考籍转出办理程序

①江苏省在籍考生办理考籍转出的，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提交转考申请，并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②考生成功提交转出申请后，须在规定时间内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转出地准考证号和转入地准考证，到所在设区市考办，对转出电子档案信息进行现场确认，并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转考（转出）登记表》上签字。

③省教育考试院按照原考试的课程及合格成绩、遵循规定标准，生成转出电子档案上传至教育部“转考平台”。

④转入地省级考办从“转考平台”接收转入电子档案。

⑤转入电子档案经转入地省级考办审核无误后，转考考生按要求到转入地办理转入手续，具体方式和要求由转入地省级考办规定和公布。

⑥转入手续办理完成后，转入地省级考办将转入办理结果上传至“转考平台”，江苏省据此对转出考生电子档案的在籍状态进行变更，转考完成。

#### （2）考籍转出办理要求

①考生应当在转入地取得一门或者一门以上课程合格成绩，并取得转入地考籍后，再办理转出手续。

②考生在因违反有关考试管理规定被停考或者延迟毕业期间，不得转出。

③已经取得某专业全部课程合格成绩的考生，只能在原报考地省级考办办理毕业手续，不得转出。

④免考取得的课程合格成绩不得转出。未通过理论课程考核的，其对应的实践环节考核成绩不得转出。毕业论文成绩不得转出。

⑤考生办理转入手续未满一年的，不得转出。

⑥考生办理毕业申请后，课程成绩不得转出。

⑦考生有报考课程的，在成绩发布前不得转出。

⑧考生当次办理多个专业的省际转考手续时，只能转往同一转入地。

⑨2016年1月1日以后取得的理论课程成绩无笔迹信息的不得转出。

(3) 考生违反“考籍转出办理程序”和“考籍转出办理要求”的，当次办理的转考申请无效。

(4) 转出办理：考生本人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提交转考申请，并在规定时间内到所在地设区市自考办进行现场确认。对完成现场确认手续的考生，由省教育考试院向教育部考试中心转考平台统一上传考籍电子档案。

### **37. 在外省参加自学考试只剩一门理论考试没通过，转到江苏后，需考几门？**

凡转入我省继续参加考试的考生，不论考籍档案转入的成绩合格课程有几门，均需在我省取得专科不少于5门课程的合格成绩，本科不少于4门课程的合格成绩，并在我省该专业主考学校通过所有实践考核，方可在我省申办毕业登记手续。

## **(六) 免考**

### **38. 考生报考同一学历层次第二专业, 可免考哪些课程?**

专科及以上毕业生报考自学考试专科段专业, 或本科及以上毕业生报考自学考试本科段专业, 可免考已学过且考试成绩合格、名称和要求相同(或高于自考)的课程。其中非自学考试毕业生报考相近专业或自考毕业生重考相同专业的, 免考课程不能超过一半, 自学考试毕业生报考相近专业, 可以免考课程代号完全相同的课程。

### **39. 专科毕业生报考自学考试本科段专业, 可免考哪些课程?**

专科毕业生在报考自学考试本科段专业时, 可免考已学过且成绩合格的思想政理论课。除专业考试计划中有明确规定的以外, 我省的自学考试专科毕业生不需要重考专科段或者本科段中课程代号完全相同的课程。

### **40. 专科及以上毕业生报考自学考试本科段或专科段专业, 可否免考本、专科段中与原学专业名称相同或相近的课程?**

专科及以上毕业生报考自学考试本科段或专科段专业, 可以免考本、专科段中与原学专业名称相同或相近的课程。如数学专业毕业生可免考“高等数学”、“线性代数”等数学类课程; 英语专业毕业生可免考非英语类专业的公共英语课程; 物理专业毕业生可免考“物理(工)”或“普通物理”等课程; 计算机类专业毕业生可免考非计算机类专业的“计算机应用基础”、“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计算机软件基础”等课程; 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生可免考其他专业的“大学语文”、“应用文写作”等课程。

### **41. 同时报考几个专业时, 相同课程需要重考吗?**

如只申请毕业, 则不需要重考。如需申请学位, 相关学位课程

是否需要重考请咨询各主考高校。

#### **42. 哪些证书可以替代自学考试“英语（二）”课程？**

获得全国英语等级考试三级及以上证书（或笔试部分成绩合格）、高校毕业生在校期间参加本校考试并取得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或取得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报告单且成绩达到 425 分），且在有效期内的。

#### **43. 哪些证书可以替代自学考试“英语（一）”课程？**

获得全国英语等级考试二级及以上证书（或笔试部分成绩合格）、高校毕业生在校期间参加本校考试取得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或取得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报告单，且成绩达到 425 分），且在有效期内的。

#### **44. 哪些证书可以替代自学考试本、专科（段）专业中的“计算机应用基础”课程？**

考生凡在经当地考试机构注册登记的考点考试并获得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含一级 B）及以上证书，或获得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NIT）《计算机初级应用基础》模块和其他任一模块（共两个模块）证书，可免考自学考试本、专科（段）专业中“00018 计算机应用基础”和“00019 计算机应用基础（实践）”。

#### **45. 哪些证书可以替代非计算机专业中的“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课程？**

考生凡在经当地考试机构注册登记的考点考试并获得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及以上证书，或获得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NIT）《管理系统中信息技术的应用》模块证书，可免考非计算机专业“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和“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 **46. 哪些证书可以替代农村自考实验区中的综合实践技能考核?**

经省级劳动行政部门考核,并获得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者,可免考农村自考实验区中相应专业的综合实践技能考核。

#### **47. 考生何时及如何申请课程免考手续?**

需要申请课程免考的考生,于5月下旬或12月上旬(具体时间请以官网公布的时间为准)。登录“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点击当次免考项目按钮,即可进行申请。提交完申请后,在规定时间内携带所需材料到规定的现场去交验并确认。

#### **48. 办理课程免考需提供哪些材料?**

考生办理免考申请时,需提供以下材料:(1)本人的身份证、准考证(号)和原毕业学校或自学考试毕业证书原件。(2)原毕业学校的学籍卡原件(自考毕业生提供毕业生登记表原件)或将本人人事档案中的学籍卡(毕业生登记表)复印1份,并加盖本人人事关系主管单位的组织、人事部门的公章(红印)。(3)持大学英语四级及以上证书(或考试成绩报告单)申请免考者,其证书上考试学校与毕业学校应一致。(4)其他证明材料。

#### **49. 考生办理免考申请提供的学籍卡应包含哪些内容?**

学籍卡应含有每学期开设的课程名称、学分、学时、考试类型、考试成绩等内容。

#### **50. 考生如何得知免考申请的结果?**

考生办理免考申请3个月后可在“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查询审核结果。

#### **51. 免考、毕业申请是否可以同时办理?**

考生须在毕业申请前至少半年办理相关课程免考手续,这样才不影响毕业申请的正常办理。

## （七）本科报考资格审核

### 52. 本科报考资格审核所有考生都要办理吗？如何办理本科报考资格审核手续？

所有报考自学考试本科段的考生都要办理本科报考资格审核。

（1）办理时间：第一次，考生在论文答辩（毕业设计）报名提交后即可进入资审申请操作。第二次，对于第一次未能通过资审或错过第一次办理时间的考生，在毕业申请时提供一次补审机会。（2）办理方式：考生通过网上报名系统自助办理（[sdata.jseea.cn](http://sdata.jseea.cn)）。考生在论文答辩（毕业设计）报名提交后，即可进入资格审核模块，考生可点击个人页面的“社会自考考生本科资格审查”项目进入。对于第一次未能通过资审或错过第一次办理时间的考生，在毕业申请时，也可进入资格审核模块进行补审。（3）审核内容：①前置学历的真实性。②前置学历信息与考生自学考试本科登记信息的一致性（姓名、身份证号、出生年月等）。（4）审核方式：网报系统与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相连，进行实时在线审核。（5）审核结果：资审结果以网报系统最终记录的资审电子标记为准。

由于资审流程发生变化，原《本科段报考资格审批表》和《课程免考及本科段报考资格审批表》不再使用，考生及相关业务单位可在网报系统的“社会自考生本科资格审查”模块下查看资审电子标记。

### 53. 普通高等学校结业生、肄业生可以凭《结业证书》或《肄业证书》进行本科报考资格审核吗？

凡国家承认学历的普通高等学校结业生、肄业生报名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不能凭《结业证书》或《肄业证书》进行本科报考资格审核，可以用原高校已学过且考试成绩合格的课程，免考自学考试同层次或低层次专业、名称及要求相同或比原专业要求低的课程。但免考课程不得超过所报专业考试计划规定课程的一半。

#### **54. 军队系统的自学考试毕业证书可以进行本科报考资格审核吗?**

军队系统自学考试毕业证书持有者在进行本科报考资格审核时,除交验毕业证书外,还应交验本人的军官证、士兵证或转业证、退伍证,并留存复印件一份,以证明考生确实是在军队期间参加考试。

#### **55. 网报系统如何验核前置学历信息?**

网报系统将根据自学考试考生的姓名及身份证号分别检索教育部学信网上的学历数据及学历认证报告数据,匹配成功则审核通过。

#### **56. 如何确保能顺利通过前置学历审核?**

登录教育部学信网首页 <http://www.chsi.com.cn/>, 在菜单栏中选择学历查询,进入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查询页面,学信网提供了四种查询方式,请考生选择本人查询,按要求注册学信网帐号并进行实名绑定后,登录学信档案,如果能查到前置学历信息,则能顺利通过网报系统的前置学历审核。

#### **57. 为什么我的前置学历证书在学信网的零散查询里能查到,在本人查询里却查不到?**

由于种种原因前置学历证书与考生本人的自然信息未能绑定。零散查询只能证明证书本身的真实性,但是并不能证明证书与本人自然信息的关联性。如果遇到这种情况,须去学历认证机构进行学历认证。

#### **58. 我的前置学历由于发证时间太早等原因没有进行网上电子注册,该怎么办?**

在办理本科毕业申请前,应取得学历认证机构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因学历认证需一定时间周期,请考生提前合理安排好时间。

### **59. 我的前置学历证书信息有误怎么办？**

考生可与毕业证书的发证机构联系，说明情况，更正学信网上的前置学历注册信息后才能顺利通过自考本科资审。

### **60. 本科段报考资格审核被锁定怎么办？**

考生可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www.chsi.com.cn ) 申请学历认证，获得学历认证报告后，联系江苏教育考试院自考处解锁。

### **61. 我的自然信息发生过变更（姓名、身份证号）该怎么办？**

毕业后经公安部门批准更改了姓名，需按情况补充提供以下材料：

（1）户口本上有曾用名：提供含现用名及曾用名的户口本单页（即常住人口登记卡单页）原件及复印件或户籍证明原件。

（2）户口本上无曾用名：公安户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公民姓名变更证明》原件。

毕业后经公安部门批准更改了身份证号，需补充提供以下材料：公安户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公民身份号码更正证明》原件。

## **（八）学位申请**

### **62. 参加自学考试，要获得学士学位需要达到什么要求？**

学位申请：自考本科毕业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有关主考学校的规定者，可向相关主考学校（须有学位授予权）申请授予学士学位。有关学位问题详细情况请向有关主考高校咨询。

### **63. 不满足学位要求的课程可不可以重考？**

不提交毕业申请的情况下可以重考，直到符合要求为止。

### **64. 如何查询申请学位的要求？**

咨询各有关主考高校自学考试办公室。

## （九）教材与大纲

### 65. 考生在哪儿能买到自学考试教材？

依据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我院于 2017 年上半年对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采购与发行工作进行了公开招标，确定南京力源教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力源公司”）为我院指定自学考试教材采购与发行的唯一经销商。

南京力源公司已开通天猫网店向全省自考学生提供教材服务，公司网店名称为：力源图书专营店。公司网店链接地址：<https://liyuantm.com>。考生也可通过天猫或淘宝客户端扫描二维码（如图示）直接进入力源公司网点购买教材。另外，考生如有疑问，可与公司相关负责同志联系。联系人：苏波，联系电话：025-52270595，QQ 号码：1191592420。



（力源公司网点购买教材二维码）

### 66. 自学考试课程大纲的作用是什么？

自学考试课程大纲是考生自学、社会助学的依据，也是自学考试命题的依据。自学考试课程大纲明确规定了课程自学和考试的内容、范围及有关要求，使考试标准具体化，同时一般附有考试试题题型。应考者在使用大纲时，一定要根据大纲提出的要求，结合教材，全面理解和掌握教材内容，并使其融会贯通，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67. 某一自学考试课程大纲与指定教材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自学复习以什么为准？**

某一自学考试课程大纲与指定教材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以自学考试课程大纲为准。如教材提到的内容，而大纲没有涉及，则不要求掌握；大纲提及的内容，指定教材没有涉及，仍要求掌握，对此，考生应参阅有关参考书籍。

### **68. 考生在哪里能查询到自学考试课程大纲？**

全国统考课程教材书后附有该自学考试课程大纲。省考委编写或指定教材的自学考试课程大纲，考生可以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网站(www.jseea.cn)自学考试页面中的“教材大纲”栏目下载。

### **69. 考生如何确认所购课程教材无误？**

由于自学考试课程教材会根据课程内容变化而作相应调整，考生应于每次购书前，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网站查询当次考试日程表及开考课程教材计划的通知，确认无误后方可购买有关当次考试教材及相关辅导资料。

## **(十) 社会助学与辅导**

### **70. 考生如何选择社会助学单位？**

考生选择社会助学单位时，一定要选择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并在省教育考试院登记注册的社会助学单位。考生可登录省教育考试院网站查询相关助学单位名称及辅导专业。

## **(十一) 毕业**

### **71. 考生办理毕业的条件是什么？毕业登记时需要哪些材料？**

考生完成本专业规定的课程考试、实践环节考核、毕业论文(设计)，并取得合格成绩；课程学分符合计划要求；需要免考的课程

已提前申请并通过审核；思想品德鉴定符合要求；申请本科毕业的考生已通过本科段报考资格审核；可在每年 5 月底、12 月初报名期间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https://sdata.jseea.cn/>）提交毕业申请，并按照规定的要求持本人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手工填写成绩的相关证明等材料到所在县（市、区）考办办理现场确认手续（如身份证、准考证、考籍库及毕业登记时的姓名不一致，应交公安户籍管理部门的证明原件及户口簿）。逾期延至下一次办理。

## **72. 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什么时候能获得？网上什么时候能查？在哪能查到？**

申请毕业的考生，毕业申请完成两个月左右可到所在地自考办领取毕业证书及《毕业生登记表》。具体时间及方式以当地自考办公布的要求为准。

自考毕业证书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上查询。查询时间：一般是毕业证书上打印的毕业日期的两个月后。

## **73. 如何辨别自考毕业证书真伪？**

如果对自考毕业证书真伪有疑问，可以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http://www.chsi.com.cn>）查询认证，也可向省教育考试院自学考试处查询认证。

## **74. 毕业证书如果遗失了，可以补办吗？怎么补办？**

毕业证书若遗失，只能申请办理“毕业证明书”。办理流程为：考生本人持身份证，毕业生登记表，以及本人近期的二寸正面半身免冠照片 2 张，到省教育考试院一楼大厅办理，办理时间为每周二、四（法定节假日除外）。

## **75. 对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生的使用和待遇等方面国家有哪些政策规定？**

对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生的使用和待遇等方面国家有以下

政策规定：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科或本科毕业证书获得者，在职人员由所在单位或其上级主管部门本着用其所学、发挥所长的原则，根据工作需要，调整他们的工作；非在职人员（包括农民）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劳动人事部门根据需要，在编制和增人指标范围内有计划地择优录用或聘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获得者的工资待遇：非在职人员录用后，与普通高等学校同类毕业生相同；在职人员的工资待遇低于普通高等学校同类毕业生的，从获得毕业证书之日起，按普通高等学校同类毕业生工资标准执行。

### **76. 在籍大、中专学生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如何办理毕业生就业报到证？**

在籍大、中专学生参加高一学历层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并取得毕业证书的，可以按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学历办理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在籍学生毕业时或在毕业后两年内获得自考毕业文凭且没有就业的，本人可凭自学考试毕业文凭到学籍所在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申请办理高一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

### **77. 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专科取得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的是否可以申请办理本科报到证？**

在籍普通大中专学生毕业时或毕业后两年内获得自学考试毕业文凭且没有就业的，可凭自学考试毕业文凭到学籍所在学校（原专科学校）申请办理高一学历层次《报到证》。如已办理过《报到证》，需申请换发新《报到证》的，还需提供其档案托管机构出具的未就业证明。

### **78. 自学考试毕业生可否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公务员等考试？**

自考本科毕业生可以直接参加全国统一的研究生入学考试；自考专科毕业生必须工作两年后才有资格报考研究生，有的学校还在此条件的基础上加上必须通过自考本科主干课程的规定，还有的学

校规定部分专业不招收大专毕业生，具体情况请咨询所报考的学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获得自学考试文凭“享受与普通高等大专院校毕业生同等待遇”，只要你达到报考国家公务员的条件和要求，是可以报考的，但最好事先咨询招考单位，了解相关报考要求，避免误报。

## （十二）报考支付

### 79. 如何进行报考支付？是否可请他人代其支付报考费用？

我省自考报考现支持农行、银联、支付宝、微信等多种支付方式，考生可任意选择合适的支付方式进行报考支付。

可以请他人代为支付报考的相关费用。支付者可通过支持农行、银联、支付宝、微信等多种支付方式。

### 80. 为什么界面显示“未支付”？

首先请考生确认是否扣费成功。如果未扣费，系统为了防止考生重复支付，会锁定 15 分钟，15 分钟后再支付即可。如果确认扣费成功，请不要删除订单，也不要重复支付，同时也不要担心，报名系统与银行会每天进行对账，对账后系统会自动修正订单状态。考生只需要最长等待 24 小时再次进入系统查询就会显示成功。若 24 小时后仍显示“未支付”，请及时联系当地考办或省教育考试院核查。

### 81. 重复支付怎么办？

首先请考生确认是否多次扣费。如果只扣了一次，那么说明没有重复支付，无需任何操作。如果确实扣了多次，那么也不要担心，报名系统与银行对账后，如果确实是重复支付了，多扣的费用在报名结束后按支付渠道原路退还。由于银行的安全机制，所以退款周期会稍微长一些。

## 82. 进入支付页面后，出错了怎么办？

当考生进入支付页面后，考生就已经脱离了自学考试网报系统而转到农行、银联、支付宝、微信等支付系统页面，这个操作以后出现问题可直接咨询相对应的支付方式的系统客服。

## （十三）成绩证明办理

### 83. 考生如何办理出国成绩证明？

已毕业考生凭毕业证书（原件）、毕业生登记表（未毕业考生需凭准考证）、成绩单的英文翻译以及本人身份证到江苏省教育考试院一楼大厅办理。（成绩单的英文翻译件需考生自行到正规翻译机构翻译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出国成绩证明由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统一式样，省考委署印，主考学校附署印，每个考生成绩证明最多一式三份；若考生要求超过三份，则由考生自行复印后加盖江苏省考委成绩专用章，确认与其原件一致。办理周期：七个工作日。

### 84. 成绩证明如何办理？

已毕业考生凭毕业证书、毕业生登记表及身份证号，周二、周四到江苏省教育考试院一楼大厅办理。未毕业考生需凭准考证号、身份证到各设区市自考办办理。如委托他人办理，代办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以及办理证明所需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